南京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资料分阶段提交表

项目工程名称：

（子）单位工程名称：

**南京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制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工程名称 |  |
| （子）单位工程名称 |  | 监督注册号 |  |
| （子）单位工程验收时间 |  | 验收结论 |  |
| 缓验内容 |  |
| 建设单位 |  | 项目负责人 |  |
| 勘察单位 |  | 项目负责人 |  |
| 设计单位 |  | 项目负责人 |  |
| 施工单位 |  | 项目负责人 |  |
| 监理单位 |  | 项目负责人 |  |
| **提交文件清单** |
| 1、《南京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资料分阶段提交表》 □已提交 □未提交 □不涉及2、（子）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□已提交 □未提交 □不涉及3、（子）单位工程验收记录 □已提交 □未提交 □不涉及4、（子）单位工程完工报告 (施工单位) □已提交 □未提交 □不涉及5、（子）单位工程质量监理评估报告 □已提交 □未提交 □不涉及6、（子）单位工程质量勘察检查报告 □已提交 □未提交 □不涉及7、（子）单位工程质量设计检查报告 □已提交 □未提交 □不涉及8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□已提交 □未提交 □不涉及9、（子）单位工程质量保修书 □已提交 □未提交 □不涉及10、缓验工程明细审批表及缓验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□已提交 □未提交 □不涉及11、勘察或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 □已提交 □未提交 □不涉及 |
|  | **申请文书** |
| 申请书 | 我单位建设的 工程，已于 年 月 日组织（子）单位工程验收，工程建设各责任主体一致同意该（子）单位工程竣工验收。根据国务院279号令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第2号令《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该（子）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整理齐全，真实有效。 （单位盖章） |
| 填写须知：根据有关法律规定，申请人应如实提交有关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，并对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以虚报、瞒报、造假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批准文件的，将依法予以撤销。  | 我单位已阅知有关填写须知，并承诺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及数据的准确性（含电子文件与纸质件、图纸的一致性）负责，自愿承担虚报、瞒报、造假等不正当手段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。 （单位盖章） |
| 经办人签名 |  | 日期 |  |

备注：本表一式两份，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，一份留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存档。

缓验工程明细审批表

 编号：监督注册号+xx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单位（子单位）工程名称 |  |
| 缓验工程范围 |  |
| 缓验原因 |  |
| 计划完成时间 |  |
| 施工区域和已完工区域的防护处理措施 |  |
| 施工单位意见 |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 |
| 监理单位意见 |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 |
| 设计单位意见（工点院） |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 |
| 建设单位意见 |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 |

注：1、在单位或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时，存在不具备验收条件工程内容时，填写本表。

2、编号规则：监督注册号+流水。